

证券代码：834559

证券简称：河马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克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各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补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袁琪女士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减少一名，董事会需增补一名董事。

提名莫建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，本议案若获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508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 11.550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9 日上午十时三十分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题：

审议关于《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补公司董事》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